

推廣物證科學教育

彰顯「人性尊嚴

與生命價值」

物證科學對多數人來說是陌生的，然而它與人們生活之環境卻是息息相關。2011年台灣社會最震撼人心的事件中，不乏與物證科學相關者，例如發生於1990年之台北市南港區○○國小女童○○○被姦殺案，歷經廿一年後，因警方運用DNA物證科技而破案，社會大眾對物證科學日益重視，同時關注到人身安全、人權保障等權益。

刑事案件之調查，從現場處理、偵查作為到法庭審判，物證都扮演重要角色，科學化的鑑識報告，不僅可提供犯罪偵查重要導向，亦是起訴與否的關鍵，更是審判的重要依據，法治社會中，辦案重視物證已是主流，而政府相關體系，藉由強化偵查與鑑識人員的專業技能，採用鑑識科技與邏輯思維程序，必能提昇破案效率，有利治安改善與人權保障。此外，物證科學對於民事案件、災害案件的調查、動植物基因鑑定、社會安全防護措施的建置……等，也都得以發揮重要的功能，所以善用物證科學之功能，是現代化社會的潮流。

李昌鈺博士在物證科學上的成就名揚國際，他心繫回饋台灣社會，乃與一群事業有成且關懷社會的人士，共同出錢出力於2007年11月成立本基金會，成立以來，即依宗旨揭櫫「推展物證科學教育」，與追求「維護公平正義與彰顯保障人權」之目標，持續於各級學校、機關、團體舉辦物證科學講座與相關活動，獲各界熱烈的迴響，而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更設置「李昌鈺講座」，榮顯李博士的成就與物證科學的價值，而物證科學教育之受重視，除可帶動鑑識、偵查人員與法官，持續充實專業知能而提昇辦案品質外，並可逐漸普及大眾物證科學常識，有利個人權益之保護。此外，物證科學「求真、求實」之特質，與「有一分證據，說一分話」之精神，亦有益於推行「人文關懷」，人們於日常生活中，如能學得該精義而「謹言慎行」及避免「冤枉他人」，必可共同締造更優質之人性生存空間。

本基金會為獎勵鑑識實務工作者至國外研習進修，以開拓國際視野，於2008年首次獎助三位績優鑑識人員至國外參與研習會，於2011年再次獎助四位績優人員，至美國紐海芬大學接受



謝銀黨/李昌鈺博士物證科學教育基金會董事長

短期講習，及參觀當地實務機構之運作，以精進專業知能，由於成效良好，本年將持續辦理該項獎助事宜。此外，2012年另將推動下列工作重點：

- 一. 應各相關實務機構、大學、社團之需求，敦請李昌鈺博士返國，推動「福爾摩斯」講座。
- 二. 協助縣市政府，針對中學生辦理「神探科學營」。
- 三. 獎勵對物證科學研究著有成績者，及獎勵就讀「物證科學相關領域」之績優學生。
- 四. 與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共同合作，以「李昌鈺講座工作室」機制為平台，推動相關領域之研究發展。
- 五. 出版相關書籍刊物，

以上各項活動歡迎各界有志之士共襄盛舉。

保障人權係普世追求之目標，本基金會略盡綿薄之力，藉由推動物證科學教育，提昇物證科學之水準，強化物證鑑識之能力，以發揮「物證」之證據力價值，期能遇案由物證扮演讓真相大白之角色，發揮伸張公平正義之功能，而「人性尊嚴與生命價值」乃更得以彰顯。因物證科學與物證鑑識技術，所涵蓋的範圍至為廣泛，本基金會謹以拋磚引玉之精神，推動相關教育活動，敬請各相關領域之賢達多予支持指教。FACT